

桃園市育達高級中等學校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申復書

<b>類別</b>	<input type="checkbox"/> 疑似性侵害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疑似性騷擾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疑似性霸凌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性平法事件							
<b>申</b>	<input type="checkbox"/> 被害人（或委任代理人）（須檢附委任書） <input type="checkbox"/> 法定代理人（與被害人_____之關係：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檢舉人			<input type="checkbox"/> 行為人（或委任代理人）（須檢附委任書） <input type="checkbox"/> 法定代理人（與行為人_____之關係：_____）				
<b>復</b>	本案前於 年 月 日向 桃園市育達高級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提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申請，然：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結果為不受理（詳所附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申請不受理通知書）。 <input type="checkbox"/> 調查結果為不成立（詳所附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不成立通知書）。 <input type="checkbox"/> 對行為人的懲處結果不服。 <input type="checkbox"/> 調查事實或程序有瑕疵或有足以影響原調查認定之新事實、新證據。  爰向貴單位提出申復。			<input type="checkbox"/> 本案前於 年 月 日經桃園市育達高級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因對（具懲處權責學校或主管機關）之處理結果不服，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32 條規定，爰向貴校提出申復。  <input type="checkbox"/> 調查事實或程序有瑕疵或有足以影響原調查認定之新事實、新證據。				
<b>事</b>	姓 名		性 別		出 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護照號碼)		聯絡 電話		服務或就 學單位		職 稱	
	住（居）所	縣 市            村 里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b>由</b>	申 復 理 由	（當調查事實或程序有瑕疵或有新事實、新證據時，請詳述之。）						
<b>相 關 證 據</b>	（請條列附件，並檢附之；無者免填）							
申復人簽名或蓋章：					申復日期： 年 月 日			

請依騎縫線折入黏貼

請依騎縫線折入黏貼

（背面）

申復單位	單位名稱		收件人員		職稱	
	聯絡電話		接獲申復時間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上午 <input type="checkbox"/> 下午	時 分

以上紀錄經向申復人朗讀或交付閱覽，申復人認為無誤。

紀錄人簽名或蓋章：

備註

**\*收件人員須熟讀備註**

1. 委任代理人須檢附委任書。
2. 本申復書填寫完畢後，應影印 1 份予申復人留存。
3. 依防治準則第 31 條規定，學校或主管機關接獲申復後，應於二十日內以書面通知申復人申復結果。申復有理由者，學校或主管機關並應將申請調查或檢舉案交付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處理。
4. 依前項規定，調查申請處理結果為不受理之申復以一次為限。
5. 本申復書所載當事人相關資料，除有調查之必要或基於公共安全之考量者外，應予保密；負保密義務者洩密時，應依刑法或其他相關法規處罰。

( 卑 鼎 )

謹陳

桃園市育達高級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